

五华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五华县 2024 年度第七批次城镇建设征地 项目被征地农民养老保障方案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关于切实做好被征地农民社会保障工作有关问题的通知》（劳社部发〔2007〕14号）和《广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转发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关于进一步完善我省被征地农民养老保障工作意见的通知》（粤府办〔2021〕22号）有关规定精神，拟定五华县 2024 年度第七批次城镇建设征地项目被征地养老保障方案如下：

一、对五华县 2024 年度第七批次城镇建设征地项目涉及的被征地农民实施社会养老保障。

二、征地社保费补贴对象：五华县 2024 年度第七批次城镇建设征地项目涉及应参加养老保障的被征地农民户数拟为 58 户。

三、征地社保费筹集。征地面积 58.7130 亩，按每亩平均征收农用地综合区片地价的 20% 的比例计提，需计提费用 48.2351 万元。

五华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4 年 7 月 3 日



2024年度第七批次城镇建设用地被征地农民养老保障费用情况表

被征地单位	拟征收土地 面积（亩）	全市（县）平 均征收农用地 区片综合地价 （万元/亩）	征收社 保费计 提比例 （%）	应计提的养 老保障费 （万元）
河东镇化裕村委会	58.7130	4.1077	20%	48.2351
合计	58.7130			48.2351

五华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4年7月3日

